

2019 年度

通化市东昌区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

2020 年 8 月 2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通化市东昌区人民检察院的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统一思想和行动，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决维护习近平总书记的核心地位，坚决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

（二）依法向通化市东昌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三）贯彻执行上级人民检察院确定的检察工作方针和各项工作任务，开展各项检察业务工作。

（四）依照法律规定对由上级人民检察院直接受理交办的刑事案件行使侦查权。

（五）对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六）依法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七）依法开展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八）依法法律规定向上级人民检察院报请核准追诉案件。

（九）依法开展对看守所等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十) 受理向本院的控告申诉。

(十一) 对本院行使检察权中作出的决定进行审查，纠正错误决定。

(十二) 负责抓好检察机关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依法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的工作，协同主管部门管理人民检察院的机构设置及人员编制，制定相关人员的管理办法，组织开展检察机关教育培训工作。

(十三) 负责开展检务督察工作。

(十四) 负责开展检察理论研究工作。

(十五) 负责规划和落实财务装备工作和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十六) 负责其他应当由本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通化市东昌区人民检察院内设 8 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第四检察部、第五检察部、综合业务部、政治部（机关党总支）。

纳入通化市东昌区人民检察院 2019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 通化市东昌区人民检察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通化市东昌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17.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5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6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7	2042.20
五、经营收入	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	185.73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	40.42
七、其他收入	7	1.06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	55.11
	8			21	
本年收入合计	9	2518.71	本年支出合计	22	2323.4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0		结余分配	23	
年初结转和结余	11	149.06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344.31
	12			25	
总计	13	2667.77	总计	26	2667.7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部门：通化市东昌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18.71	2517.65					1.0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17.52	2216.46					1.06
20404	检察	2217.52	2216.46					1.06
2040401	行政运行	1419.52	1418.46					1.06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7.00	657.00					
2040410	检察监督	141.00	14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1.30	191.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91.30	191.30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91.30	191.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76	35.7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76	35.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76	35.7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4.13	74.1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4.13	74.1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4.13	74.1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323.46	1622.61	1355.07	267.54	700.8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42.20	1341.35	1073.81	267.54	700.85			
20404	检察	2042.20	1341.35	1073.81	267.54	700.85			
2040401	行政运行	1341.35	1341.35	1073.81	267.54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7.33				577.33			
2040409	“两房”建设	8.65				8.65			
2040410	检察监督	114.87				114.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73	185.73	185.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85.73	185.73	185.73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85.73	185.73	185.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42	40.42	40.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42	40.42	40.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42	40.42	40.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11	55.11	55.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11	55.11	55.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11	55.11	55.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通化市东昌区人民检察院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17.6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	二、外交支出	16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2035.97	2035.97	0
	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	185.73	185.73	0
	6		九、卫生健康支出	20	40.42	40.42	0
	7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1	55.11	55.11	0
	8			22			
本年收入合计	9	2517.65	本年支出合计	23	2317.23	2317.23	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127.3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4	327.76	327.76	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127.34		2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0		26			
	13			27			
总计	14	2644.99	总计	28	2644.99	2644.99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万元

部门：通化市东昌区人民检察院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合计		2,317.23	1,621.91	1,355.07	266.84	695.3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35.97	1,340.65	1,073.81	266.84	695.32
20404	检察	2035.97	1340.65	1,073.81	266.84	695.32
2040401	行政运行	1340.65	1340.65	1,073.81	266.84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1.8				571.8
2040409	“两房”建设	8.65				8.65
2040410	检察监督	114.87				114.8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73	185.73	185.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85.73	185.73	185.73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85.73	185.73	185.7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0.42	40.42	40.4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0.42	40.42	40.4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0.42	40.42	40.4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5.11	55.11	55.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5.11	55.11	55.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5.11	55.11	55.1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通化市东昌区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61.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3.1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25.54	30201	办公费	4.65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60.04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40.15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3.7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6.22	30205	水费	3.97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25.3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7.5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0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41	30208	取暖费	20.9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73.9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6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	30211	差旅费	7.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78.7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8.04	30213	维修(护)费	8.6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2.62	30214	租赁费	0.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3.33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9.42	30216	培训费	1.99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82.9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1.43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58
30306	救济费	0.97	30226	劳务费	0.08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6.58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42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17.59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94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8.1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2			
	人员经费合计	1355.07					公用经费合计	266.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单位：万元

部门：通化市东昌区人民检察院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0.92		38.4		38.4	2.52	18.94		18.94		18.9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单位：万元

部门：通化市东昌区人民检察院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	0	0	0	0	0	0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九、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19年度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其中:财政拨款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 指标	一级批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指标1:							
			指标2:							
		质量 指标	指标1:							
			指标2:							
	时效 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 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 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 效益 指 标	指标1:							
			指标2:							
	生态 效益 指 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 续影 响 指 标	指标1:								
指标2:										
满意 度 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 意 度 指 标	指标1:								
		指标2:								
总分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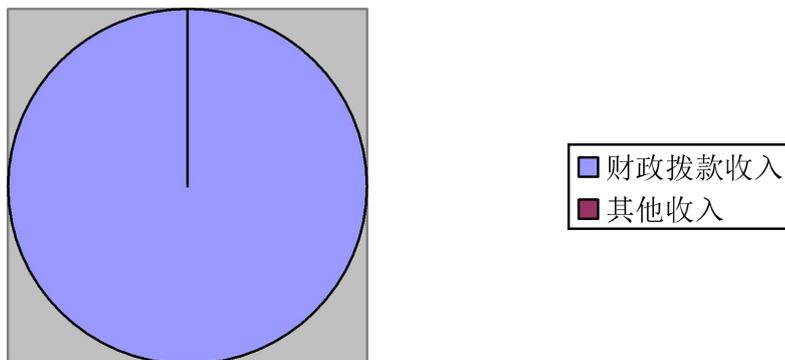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收、支总计各 2518.71 万元、2323.46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909.7 万元、809.55 万元,增长 56.5%、53.5%。主要原因:我院大楼年久失修,外墙理石脱落造成安全隐患,经省机关事务管理局现场勘察,同意进行维修改造,我院 2019 年度预算增加 470 万办案和业务用房维修维护经费,于当年支出;我院 2019 年度招录 19 名文职人员,增加了文职人员经费支出;2019 年度下达全省检察院工资制度改革经费、2018 年度省直部门绩效、2018 年度未休假人员工资等人员经费,于当年支出,因此 2019 年度收、支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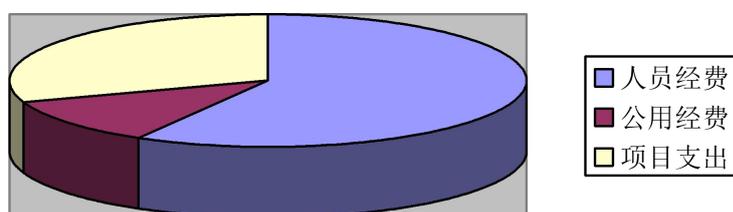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2518.7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17.65 万元,占 99.9%;其他收入 1.06 万元,占 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2323.4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22.61 万元，占 69.8%；项目支出 700.85 万元，占 30.2%。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1355.07 万元，占 83.5%；公用经费 267.54 万元，占 16.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 2517.65 万元、2317.23 万元，与 2018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929.79 万元、803.37 万元，增长 58.6%、53.1%。主要原因：我院大楼年久失修，外墙理石脱落造成安全隐患，经省机关事务管理局现场勘察，同意进行维修改造，我院 2019 年度预算增加 470 万办案和业务用房维修维护经费，于当年支出；我院 2019 年度招录 19 名文职人员，增加了文职人员经费支出；2019 年度下达全省检察院工资制度改革经费、2018 年度省直部门绩效、2018 年度未休假人员工资等人员经费，于当年支出，因此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317.2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9.7%。与 2018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03.37 万元，增长 53.1%。主要原因：我院大楼年久失修，外墙理石脱落造成安全隐患，经省机关事务管理局现场勘察，同意进行维修改造，我院 2019 年度预算增加 470 万办案和业务用房维修维护经费，于当年支出；我院 2019 年度招录 19 名文职人员，增加了文职人员经费支出；2019 年度下达全省检察院工资制度改革经费、2018 年度省直部门绩效、2018 年度未休假人员工资等人员经费，于当年支出，因此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二)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317.2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 2035.97 万元，占 87.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73 万元，占 8.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0.42 万元，占 1.7%；住房保障支出 55.11 万元，占 2.4%。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962.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17.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0%。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检察支出，行政运行，年初预算为 993.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40.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3.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追加行政

运行经费 425.38 万元，包括全省检察院工资制度改革经费、2018 年省直部门绩效、2018 年未休假人员工资等。

2. 公共安全支出, 检察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年初预算为 569 万元, 支出决算为 571.8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执行中追加转移支付资金 88 万元。

3 公共安全支出, 检察支出, 检察监督, 年初预算为 107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14.87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4%。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执行中追加转移支付资金 34 万元。

4. 公共安全支出, 检察支出, “两房”建设, 年初预算 0 元, 支出决算为 8.6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8 年结转两房维修资金 8.65 万元, 维修项目 2019 年进行完毕后进行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年初预算为 183.99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85.73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执行中追加离退休人员经费 7.31 万元。

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行政单位医疗, 年初预算为 35.76 万元, 支出决算为 40.42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9 年重新核定干警医疗保险基数, 基数上涨, 部分支出使

用上年结转医疗保险进行支付。

7.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年初预算数为 74.13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55.1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4.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我院 2019 年我院人员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21.9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355.0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325.54 万元、津贴补贴 560.04 万元、奖金 40.15 万元、绩效工资 16.2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41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1 万元、住房公积金 78.71 万元、医疗费 8.04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92.62 万元、离休费 9.42 万元、退休费 182.94 万元、救济费 0.97 万元。

公用经费 266.8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65 万元、手续费 0.07 万元、水费 3.97 万元、电费 25.37 万元、邮电费 0.01 万元、取暖费 20.96 万元、物业管理费 73.99 万元、差旅费 7.6 万元、维修(护)费 8.65 万元、租赁费 0.3 万元、培训费 1.99 万元、被装购置费 1.43 万元、劳务费 0.08 万元、委托业务费 6.58 万元、工会经费 8.42 万元、福利费 17.5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94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48.1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2 万元、专用设备购置 7.52 万元、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5.61 万元、其他

资本性支出 0.58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40.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46.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1、我院年初预算包含公务接待费，但我院 2019 年度未发生公务接待，因此公务接待费结余；2、公车改革后减少了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18.94 万元，占 1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主要原因：我院无因公出国（境）支出。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3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94 万元，完成预算的 49.3%，主要原因是公车改革后减少了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主要是我院 2019 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18.94 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维修、燃油、保险等费用。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8 辆。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2.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主要原因为我院无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院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九、关于 2019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情况的说明

由于我院 2016 年度刚刚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2019 年度还处于过渡期，2019 年度尚未确定重点项目及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无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66.84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61.66 万元，降低 18.8%，主要是日常公用经费标准有所提高，合理应用 2019 年经费，所以有所降低。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9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470 万元，其中：政府采

购工程支出 47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7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通化市东昌区人民检察院共有车辆 8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5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4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从省财政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

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公共安全支出(类)检察支出(款)：检察事务的支出。

1. 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检察监督：反应检察机关依法开展法律监督工作的支出，包括侦查监督、公诉、审判监督、执行监督、民事行政监督、公益诉讼、控告申诉等。

4. “两房”建设：反映办案用房和专业技术用房及附属设施的建设和修缮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人民检察院离退休人员方面的支出。

十一、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共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